



大会
第三十五届会议
议程项目 15(c)
选举国际法院两个法官
(一) 因萨拉赫·塔拉齐法官
去世所遗的空缺

安全理事会
第三十五年

各国团体所提名的候选人名单

秘书长的说明

1. 秘书长1980年10月8日写信给《国际法院规约》各当事国，提请注意1980年10月4日因萨拉赫·塔拉齐（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法官去世所遗的空缺。秘书长根据《规约》第五条的规定，在同一信中请各国团体提出候选人，以便选举法官一名担任塔拉齐法官1985年2月5日任期届满前所余期间的法官。

2. 秘书长在信中除其他外，提请注意《规约》第五条第1款规定，提名应在“一定期间内”进行，并要求提名不迟于1980年12月10日收到。

3. 根据《国际法院规约》第七条，秘书长谨按字母顺序，将1980年12月10日前各国团体提出的补充塔拉齐法官去世所遗空缺的候选人名单提交大会和安全理事会（见附件）。

4. 关于法院的组成和大会及安全理事会的选举程序，见秘书长的备忘录（A/35/708-S/14283 号文件）。候选人履历表见A/35/787-S/14312号文件。

* 为了技术上的理由，重新印发。

附 件

候选人名单

候选人姓名和国籍

阿里·苏阿特·比尔盖 (土耳其)

阿卜达拉赫·菲克里·基拉尼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

安图伊奈·法塔勒 (黎巴嫩)

莫里斯·劳尔特 (毛里求斯)

埃迪尔贝特·皮埃尔·拉扎凡德拉朗博 (马达加斯加)

颂蓬·素差里罕 (泰国)

穆斯塔法·卡迈勒·亚辛 (伊法克)

由下列各国团体提名

列支敦士登

瑞士

塞浦路斯

印度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

南斯拉夫

德意志联邦共和国

荷兰

瑞典

毛里求斯

丹麦

洪都拉斯

阿根廷

比利时

德意志联邦共和国

希腊

意大利

列支敦士登

挪威

瑞士
